

安老事務委員會 第一百零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1年11月19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10時正

地點：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地下3號會議室

出席人士：

主席

林正財醫生，SBS，JP

委員

白雪博士

陳志球博士，SBS，JP

陳美潔女士，MH

陳綺貞女士

蔡海偉先生，JP

許鷗思醫生

林翠華教授

劉達泉先生

李輝女士

列浩然先生

樓瑋群博士

陸嘉熙醫生

馬衡先生

蕭景威先生

黃楚淇女士

劉焱女士，JP

梁松泰先生，JP

阮慧賢女士，JP

馮宇琪醫生

鄧馮淑妍女士

夏敬恒醫生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

社會福利署署長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2

衛生署助理署長（長者健康）

房屋署助理署長（屋邨管理）（一）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基層及社區醫療服務）

列席人士：

郭慧玲女士，JP
羅荔丹女士
陳德義先生
李雁秋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2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3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
勞工及福利局總行政經理

因事缺席人士：

余翠怡女士，BBS，MH

秘書

莊國榮先生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4

* * * * *

主席林正財醫生歡迎各委員出席是次會議，尤其是十位新獲委任委員。主席也歡迎新任勞工及福利局（下稱「勞福局」）常任秘書長劉焱女士出席會議。

2. 主席向各委員指出，安老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向政府就長者有關的政策提供建議。除勞福局和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及轄下部門外，也有房屋署（下稱「房署」）代表參與委員會工作，涉範疇廣闊。希望委員能就不同範疇的安老政策多作討論。

3. 主席表示委員會不時會安排參觀活動，讓委員實地了解不同安老設施。委員會將在2021年12月參觀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樂齡家居」及賽馬會「a家」樂齡科技教育及租賃服務中心。前者是考慮長者和傷健人士需要而設計的模擬單位，後者則是推廣樂齡科技的應用，是安老業的大趨勢。主席鼓勵各委員抽空參與參觀活動。

4. 主席提醒委員當討論事項涉及潛在利益衝突時，應作出申報。

議程第1項：通過第105次會議記錄

5. 由於各委員（包括參與第105次會議並已離任的委員）對秘書處2021年11月2日發出的會議記錄中文版初稿及英文版初稿並無提出修訂建議，該份會議記錄獲通過。

議程第2項：續議事項

6. 第 105 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議程第 3 項：《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相關措施簡介

7. 勞福局副秘書長(福利)2 郭慧玲女士利用投影片向委員簡介《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有關福利的安老政策措施。食衛局副秘書長(衛生)2 阮慧賢女士接著向委員簡介《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有關醫療衛生的安老政策措施。

8. 主席及委員在聽取簡介後提出下列意見及提問：

- (a) 施政報告兩度提及加強醫社合作，在現時的財政狀況下，大方向是如何更好地協調各種服務，藉著合作、使用科技和創意，增加成本效益，使安老服務更全面到位和可持續發展；
- (b) 歡迎政府合併普通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讓更多合資格長者領取高額津貼。政府在 2020 年 1 月也提及放寬單身人士的資產上限至五十萬元。有委員查詢政府是否仍計劃放寬上限；
- (c) 歡迎政府探討把「廣東院舍住宿照顧服務計劃」的範圍擴展至其他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符合資格的安老院，並希望了解政府如何監管香港非政府或私人機構在內地城市設立的安老院及保障有關服務的質素；
- (d) 查詢政府於 2022 年向立法會提交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修訂條例草案時，除最低人手和住客人均樓面面積要求外，會否將疫情下相關措施的要求，例如增強院舍通風設備的要求，加入修訂條例草案；
- (e) 近年社會福利業界大部分資源用於人力開支，但仍未能達到預期效果，有個別職系如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護士等人手，一直嚴重不足。政府可考慮以中醫替代物理治療師的角色協助長者復康，以紓緩安老業界部分職系人手不足的問題；
- (f) 期望將支援在公立醫院接受治療後離院的長者試驗計劃推展到更多地區。有委員指出計劃可減低長者於短期內再次緊急入院的風險；
- (g) 有委員歡迎施政報告提及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和房協在未來合適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內，預留等同約百分之五總住用樓面面積的處所作福利用途。委員查詢該百分之五預留

樓面面積的分配機制。此外，有委員表示未來二十年北部都會規劃將提供數十萬個住宅單位，持份者可在土地仍在規劃階段向房委會提供意見。房委會將在建屋預算、規劃和項目設計時，在符合一些特定限制和安全考慮的情況下，盡量配合，以滿足社會對社福設施的需求；以及

- (h) 有委員留意到許多公屋範圍的安老院舍均設在屋邨垃圾房附近。委員希望房委會能夠改善規劃和設計。有委員補充，由於每個屋邨均設垃圾收集處，不能排除個別設施設於垃圾房附近。他續指，房委會建築小組設計項目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其中包括緊急通道的問題，例如救護車能到達的地方，也要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有委員留意到近十年屋邨福利設施多集中設在整座福利大樓，在預留總住用樓面面積增至百分之五的新政策下，是否仍將不同的福利設施集中設在福利大樓，如何方便不同的服務使用者更容易找到服務處所，將會是對房委會建築小組的重大考驗。[陳志球博士申報為房委會建築小組主席。]

9.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署長梁松泰先生、勞福局副秘書長（福利）2 郭女士、食衛局副秘書長（衛生）2 阮女士、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陳德義先生和房署助理署長（屋邨管理）（一）鄧馮淑妍女士對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a) 行政長官在《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附篇》指出，考慮到長者生活津貼優化措施引至龐大的財政影響，政府會再評估實施有關措施的時間表。《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隨後提出合併普通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措施。至於放寬資產上限方面，政府會在適當時候再作考慮；
- (b) 在探討把「廣東院舍住宿照顧服務計劃」的範圍擴展至其他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符合資格的安老院的過程中，政府會參考現時參與計劃的兩間院舍的監管模式，以考慮如何確保日後參與計劃的安老院的質素，例如安老院需為現已設立的院舍，以便社署實地視察院舍的環境和運作。社署也每年會派員巡視院舍的設施和運作情況，以及向入住院舍的香港院友查詢，以確保服務質素；
- (c) 就 2019 冠狀病毒病帶出院舍通風的議題，社署會參考目前對新建院舍及現有院舍的要求，與屋宇署作進一步討論；
- (d) 因應基層醫療的發展，食衛局不斷與培訓護士的大學、機構、護士管理局等討論調節護士培訓課程，讓護士認識醫療體系工

作外，也了解和願意在社福環境工作；

- (e) 房委會及房協現時會預留大概百分之二總住用樓面面積作福利用途，未來則會增至約百分之五。房委會及房協會視乎當區需要，盡量滿足需求殷切的安老服務處所和其他社福項目的樓面面積。考慮到現有市區人口和新市鎮的新增人口對社福服務不同的需要，社署正在向房署及房委會搜集預期來年落成的樓面面積總數和地點分布，以了解各區人口結構和當區人口遷入遷出的情況；以及
- (f) 安老院舍因受高度限制會設置在較低樓層，而每座住宅大樓地下一般設有垃圾房。房署會於會後與相關委員了解個別情況。

10. 主席表示支持將中醫引入院舍服務。有見中醫師供應充裕，如何善用中醫師改善基層醫療值得思考，對社福界也有啟發性，特別是中醫師推拿針灸的培訓在康復治療所扮演的角色。

11. 主席及委員也就《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中有關醫療衛生的政策措施，提出下列意見及提問：

- (a) 有委員欣賞施政報告十分全面，不單在照顧服務和基層醫療下功夫，在精神健康方面也有著墨。不少長者和照顧者在疫情下面對很大的精神健康壓力，可考慮如何善用科技向這群組提供支援；
- (b) 在推動生物健康科技發展方面，有委員希望醫管局除探討使用臨床數據作研發用途外，可考慮將社會福利與醫管局的數據互相涵接，例如長者健康狀況和不同服務對長者的影響，以達致更好的醫社合作。施政報告中提到的生命科技範圍廣闊，也包括樂齡科技。主席希望持份者可多討論如何建立相關生態系統；
- (c) 有委員查詢有關預設醫療指示的安排，以及在安老院居住的末期病人可更易選擇在居處離世的法例草擬工作會否於 2022 年完成及通過。此外，有委員指「賽馬會安寧頌」計劃已提供社區支援服務計劃，但就預設醫療指示和病人在居處離世兩方面就人手安排和法例規定，仍有不足。香港賽馬會將延續此計劃四年，以配合有關法例的實施。

12. 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阮女士表示，食衛局會盡快完成預設醫療指示有關的法例草擬工作，並提交下屆立法會審議。食衛局會繼續就相關立法工作與持份者溝通。主席補充，相關持份者如對法例草擬並

無異議，立法會應更順利通過。因此，業界可就相關法例草擬多作討論，達成共識，加快立法程序。

13. 主席認為將社會福利與醫管局的數據互通以加強醫社合作，仍有一段長路。他又指出食衛局快將推出的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藍圖規劃，將會包括人力培訓的議題，希望委員能就人力培訓提供意見。

議程第4項：安老院舍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進展

14. 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陳先生利用投影片向委員簡介安老院舍院友及員工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下稱「新冠疫苗」）的情況及進展。陳先生指新冠疫苗接種計劃由公務員事務局牽頭，很多政府決策局和部門包括勞福局、食衛局、衛生署、醫管局、社署等也有參與。就院舍外展接種安排（下稱「外展安排」）方面，社署分別於2021年2月底及7月邀請全港約1100間院舍參與外展安排，為院友及員工於院舍接種新冠疫苗。首輪外展安排分別由醫管局的外展團隊負責接種「復必泰疫苗」及由衛生署安排的到診註冊醫生負責接種「科興疫苗」。第二輪則由衛生署安排的到診註冊醫生接種「科興疫苗」。院友除了可透過外展安排在院舍接種疫苗，也可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或其他地點接種。截至2021年11月8日，約有一成的安老院舍院友完成接種新冠疫苗。

15. 政府於2021年9月29日推出「主動評估-接種」先導計劃，安排到診註冊醫生在10間參與先導計劃的院舍，為院友進行健康評估，並為院友及家屬提供健康講座／諮詢服務，以及為院友接種「科興疫苗」。總結先導計劃的經驗後，政府於10月25日向全港約1100間院舍推出「主動評估-接種計劃」（下稱「計劃」）。在計劃下，醫生主動為院友進行健康評估，為有需要的院友及其家屬提供健康講座／諮詢，並為合適院友接種疫苗。院友／家屬一般對計劃加深了解及釋除疑慮後，會盡快讓合適院友接種疫苗。參與的醫生可獲衛生署發放「講座／諮詢津貼」；而每針疫苗接種的資助則另外發放。如院舍的外展醫生／到診註冊醫生未能參與「計劃」，將由政府安排醫療機構到院舍，直接提供健康評估、健康講座／諮詢及接種。截至11月15日，在全港約800間安老院中，約有420間安老院會自行安排外展醫生／到診註冊醫生參與「計劃」，並已陸續開展工作。另外，約有380間安老院需由政府安排醫療機構到院舍提供服務，預計醫療機構最快於11月底在院舍展開工作。

16. 陳先生續指經安老院／殘疾人士院舍／護養院／附設於院舍處所的日常服務單位會向每位於2021年8月31日或之前完成接種新冠疫苗的合資格員工，發放800元一次性的「疫苗特別津貼」。此外，由6月

25日起，強制檢測期由14天縮短至10天，並由8月4日起再縮短至7天。由9月1日起，上述院舍員工若不是獲醫生書面證明因健康理由而沒有接種新冠疫苗，便必須自費接受強制病毒檢測。截至10月19日，已有超過九成的員工完成接種疫苗。

17. 主席及委員在聽取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陳先生的簡介後，提出下列意見及提問：

- (a) 有委員欣賞社署就安老院舍院友及員工接種新冠疫苗的情況及進展做了很好的分析，也有委員讚賞社署、衛生署和醫管局為推高長者的接種率作出的努力。委員認為媒體和家庭醫生對長者接種疫苗有很大的影響，希望政府可多作宣傳，讓媒體和家庭醫生發放正面訊息，用深入淺出的方式，讓長者明白接種新冠疫苗無異於接種流感疫苗，以推動長者接種的動機；以及
- (b) 有委員分享了以家庭醫學科和老人科醫生在地區講解及鼓勵身體健康的長者接種新冠狀病毒疫苗的經驗，並建議為安老院舍的長者及家人也做類似的推廣講解工作。主席多謝老人科醫學會在地區鼓勵長者接種疫苗方面提供的支持。

18. 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陳先生和衛生署助理署長（長者健康）馮宇琪醫生對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a) 明白家庭醫生的建議對長者接種新冠疫苗有重大的影響。衛生署已經與不同專業團體（例如香港醫學組織聯會和香港老人科醫學會）制訂指引，協助家庭醫生及其他基層醫療醫生為長者進行評估和鼓勵更多長者接種疫苗；以及
- (b) 有關安老院舍接種新冠疫苗的安排，陳先生表示除獲得院友家人不反對外，也會考慮長者院友的個人意願。如長者院友能表達接種意願，院舍必須得到有關院友的同意，才會安排接種疫苗。

議程第5項：各工作小組及專責委員會的工作進度匯報

19. 委員會秘書莊國榮先生向委員簡介委員會轄下有兩個工作小組（即安老服務計劃方案工作小組及居家安老工作小組）和長者學苑發展基金委員會的工作。主席鼓勵各委員支持和參與有關工作。

20. 主席表示，居家安老工作小組第6次會議已於2021年7月舉行，討論護老同行計劃及有關認知障礙症公眾教育活動的推行情況。

議程第6項：其他事項

21. 有委員認為住宅單位通用設計對居家安老有很大幫助，建議在2021年12月參觀房協「樂齡家居」及賽馬會「a家」樂齡科技教育及租賃服務中心後，在居家安老工作小組跟進如何推動家居通用設計。

會議結束時間

22. 會議於中午12時正結束。

下次會議日期

23. 秘書處會於稍後通知委員下次會議日期。

2021年12月